

证券代码：874070

证券简称：天广实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上午 10:00-11: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4月21日15:00—2025年4月22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70	天广实	2025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2 号院大族广场 T1 号楼 25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制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度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制定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3)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4) 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5)。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董事会对年度预算的总体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决算相关资料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可供分配的利润，故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锋、山南华泰君实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华泰天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安泰天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贝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8）。

（十）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1）。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22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2号院大族广场T1号楼25层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10-67867467；联系人：王添；联系邮箱：ir@mab-works.com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其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